

证券代码：838510

证券简称：弘亮光电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深圳市弘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洪亮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6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5,749,044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圳市弘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

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749,0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洪亮持有深圳市凯博光电有限公司 9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持有苏州弘瀚光电有限公司 9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持有苏州四季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7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持有深圳市凯明鸿电子有限公司 51%股权；股东张洪亮与股东胡超琦系夫妻关系，与股东张顺航系父子关系，张洪亮为股东深圳市弘亮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弘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胡超琦为股东深圳市弘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全体股东均为关联股东，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749,0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洪亮与股东胡超琦系夫妻关系，与股东张顺航系父子关系，张洪亮为股东深圳市弘亮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弘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胡超琦为股东深圳市弘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全体股东均为关联股东，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苏州吴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
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全资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苏州吴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749,0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洪亮与股东胡超琦系夫妻关系，与股东张顺航系父子关系，张洪亮为股东深圳市弘亮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弘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胡超琦为股东深圳市弘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全体股东均为关联股东，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弘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深圳市弘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8 日